

中國的經濟改革： 市場社會主義下的雙層雙重經濟體制^{*}

沈有忠

(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博士候選人)

摘要

中國經濟改革的特殊之處在於轉型的過程中保留了相當程度的國有企業，同時也開放和逐步健全了混合所有制的財產制度，也就是柯爾奈（János Kornai）所謂的「雙重經濟體制」。除此之外，中國在國有企業的改革內容裡，更建立了國有企業本身的雙軌制，也就是以市場機制和計畫經濟同時調節國有企業的運作。兩個層次的雙重經濟體制（雙層雙重經濟體制：two levels of dual economic institutions）同時運作，一方面透過保留下來的國有企業可以穩定改革帶來的衝擊，一方面透過私有化健全的過程可以追求改革所欲提高的市場生產效率。雙層雙重經濟體制運作的最主要邏輯，在於國家在經濟轉型過程中始終保持主導的地位，透過兩種體制的建立，政府意圖在穩定中尋求經濟的成長。

關鍵字：市場社會主義；混合所有制；雙重經濟；雙層雙重經濟體制。

^{*} 本文感謝吳玉山教授、徐斯儉教授以及審查人的指正與意見，文責由作者自負。

一、前言：中國的市場社會主義改革之路

中國自鄧小平採取改革開放的策略以來，關於經濟改革的討論從未止歇，而從蘇聯瓦解以後，中東歐新興的民主國家也紛紛開始其經濟轉型，轉型的目標或許各有不同，但轉型的背景卻多有相似，就是選擇對傳統社會主義的修正。關於這個問題，學界一直以來隨著解釋主體的不同而有不同路徑的辯論方向。吳玉山的歸納認為，這些辯論包括了制度與非制度兩類，制度中的辯論又包括了改革前的制度、總體經改策略、改革速度、產權結構、以及政權形式等；而非制度的辯論則包括了文化因素、經改前的經濟發展程度、國際因素等。¹在這些不同的討論之下，中國與中東歐的經濟改革各有著不同的邏輯與結果。這些豐富的文獻之中，集中於經濟制度變遷的討論尤其豐富，Wu（2002）認為，無論是文化、經改前的經濟發展程度、國際因素等非制度因素都無法準確解釋中國在短時間內經濟轉形成功的因素，而即使是制度因素中的改革前經濟制度、總體經改策略、改革速度等，也無法解釋中國與中東歐的轉型結果比較。因此，經濟制度中的產權變遷成為造成中國與中東歐（包括俄羅斯）經濟轉型結果大異其趣的重要變數。孫煒從「模式轉換」的角度，歸納制度性觀點研究中國轉型經濟表現的四個途徑，並認為歷史制度論的討論能夠對中國經濟轉型的議題有補充性的探討。²魏瑪（David L. Weimer）也指出，財產權為政治與經濟兩大面向的連結，而產權制度比民主制度更能解釋經濟的成長。³從以上的討論不難看出，以制度途徑解釋中國經濟轉型的相關議題是相當重要的途徑之一，不但因為制度是扮演影響轉型的重要變數，更是因為制度是經濟變遷的主要內容。

就經濟制度中關於產權的制度的相關更為豐富，柯爾奈（János Kornai）認為，社會主義的經濟改革應以建立雙重經濟作為過渡的經濟體制，其具體內容是一方面減少政府部門在經濟場域中的干預，另一方面健全私有化的真正自由，也就是由私有部門成長與政府部門的削弱構成的過渡性雙重經濟體制。⁴雙重經濟體制的建立目的是希望透過保留國有企業以維持轉型期的穩定，並透過一部份市場經濟的建立以提高生產效率，促進經濟成長。這種雙重體制的提出，被許多用來解釋中國經濟改革的學者所採用，包括「增量改革」、「雙軌制」等的論述，都提出了中國在運用雙重經濟體制的過程顯現的特性。這些討論大多具有一個特

¹ 關於這些途徑的辯論過程，可以參見吳玉山，1996：6-24；或見 Wu，2002：93-138。

² 孫煒（2000：30-31）歸納出的四個制度性觀點包括政策過程、初始條件、發展策略與產權結構，並且在同意制度研究的重要性之下，比較傳統研究與理性抉擇的適用性。

³ 請參見 Weimer, David L.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Property Rights," in David L. Weimer e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Property Rights: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Credibility in the Reform of Centrally Planned Econom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p.8.

⁴ 對於柯爾奈所描繪的「雙重經濟」，是指政府與私有部門兩者而言。對於社會主義國家而言，政府的角色取代市場，因此視國有企業為政府的代表。請參見 Kornai，1990：101。

點，就是把中國的經濟制度視為一個完整而不可分割的對象，進而提出這個完整的體制內出現雙軌並行的特質。雖然有些文獻指出中國經改在各地方政府因為中央政策與地方資源的不同而有不同發展模式，甚至也指出國有企業的改革以及區域經濟的建立是經濟制度變遷的重要表現，⁵但這些討論基本上仍然把經濟體制控制為一致的變數，視各地地方政府的經濟體制為常數來進行討論。然而，當我們實際檢視中國改革開放以來的經改策略，與柯爾奈所鼓勵建立的雙重體制雖然看似接近，仔細觀察卻發現略有不同。不同之處主要在於用宏觀或是整體的雙重體制來描繪轉型中的經濟體制可能會對中國的「混合所有制經濟制度」與「國有企業改革」無法區別，這正是因為所謂的增量改革、雙重體制、或是雙軌制等解釋方式，都是把中國的經濟制度不分層次的進行分析。但事實上，混合所有制的經濟制度與國有企業內部的轉型卻是兩個層次的問題。換言之，中國是以建構兩個層次的雙重經濟體制來推展經濟改革，這兩個層次包括了在全國性的經濟體制上，國有企業與混合所有制的第一層雙重體制，以及在國有企業本身採行市場機制與計畫經濟機制並存的第二層雙重體制，成為「雙層的雙重經濟體制」(two levels of dual economic institutions)。然後在分別在不同層次的雙重體制中逐步換軌來達到經濟改革的目標。

除此之外，亦有學者關注中國與中東歐國家經改速度的比較而提出震盪療法 (shock therapy) 與漸進療法 (gradualism) 的相對概念。⁶周添城 (2001) 認為，漸進式的經濟轉型可以同時達成政治穩定、社會改革和經濟發展的目標，因此符合中國領導人的利益，成為採用的策略。但他也認為，漸進式改革一旦前進到憲政與意識形態的變遷時，恐怕將遭遇改革的困難，而龐大的國有企業也是漸進改革的另一項難題。震盪與漸進的轉型途徑描繪了改革的步調與速度，但對於改革的內容並沒有具體的比較，如此將無法解釋何以某些國家採取震盪療法仍然取得成功 (如波蘭)。因此也必須加以補充才能精準的掌握經濟制度改革的內涵，換言之，制度改革將比改革速度扮演更至為重要的角色。雙層的雙重經濟體制其邏輯包含了經濟改革的速度與財產權結構的搭配。就改革的速度而言，相較於中東歐諸國以「自由放任資本主義」(laissez-faire capitalism) 為目的，加上急遽改革，一步到位的震盪療法，中國這種同時保留雙重體制的國有企業並允許混合所有制

⁵ 將中國的經濟以不同地區發展建立不同模式的討論如劉雅靈將中國經濟發展以世界體系中核心、邊陲、半邊陲的概念加以比較，並以提出溫州、寶雞、蘇南、珠三角等四種發展模式，請參見劉雅靈，1997。或如陳志柔所區分閩南與蘇南在地方制度為基礎上的發展差異，請參見陳志柔，2001。而將國有企業與區域經濟視為中國經濟改革的外貌則如耿慶武，2000a：64-71，2000b：60-63。

⁶ 所謂震盪療法即指一步到位的全方位制度改革，追求效率與改革的深度，而漸進療法則指分段緩進的逐步改革，追求穩定與持續的成長。請參見 Slay，1994：33-34；吳玉山，1996：18-48。

的雙層雙重體制，再透過兩個層次中各自的換軌來達成經濟轉型則是屬於建構「市場社會主義」(market socialism) 加上逐步改革、分段換軌的漸進療法改革途徑。

這種經濟改革的策略，最主要的目的是使國家在轉型過程中始終保持指導轉型的地位，透過經濟體制下舊軌的保留與新軌的逐步開放，國家可以在舊軌中繼續領導，也可以在選擇新軌的過程中以政治支持作為選擇開放的標準。換言之，雙層雙重經濟體制是在中國政府以維持統治的最高原則下採取的經濟轉型戰略，一方面用新軌來重塑其統治正當性，並尋求轉型帶來的利益，另一方面透過舊軌的維持來使既存利益階級不至於在改革過程中反抗。⁷這樣的轉型邏輯更為國家帶來經濟改革所需要的時間與彈性。因為逐步而漸進的開放與改革，國家可以隨時調整步伐，掌握策略，配合實際狀況調整。中國從農業到工業、從國有到混合所有制、從國有企業的計畫經濟到雙軌制的經營等，都是相同的邏輯之下進行經濟的漸進改革。事實上，混合所有制不但在經改初期就已經建立，其內涵更在九〇年代中期，因為引進了外資或是開放跨國企業而變得更加多元。以舊軌保持穩定，以新軌換取支持，已經成為經濟改革一路走來的邏輯。本文將具焦於此，討論中國在經濟轉型過程中建立之雙層雙重經濟體制有何特殊性，並討論這樣的雙層雙重經濟體制在換軌過程中對經濟表現的利弊。

二、雙重體制的建立和內涵

進入中國雙重經濟體制建立的討論之前，必須先討論中國為何發起經濟體制的改革。事實上，中國發起經濟體制改革的原因基本上是與鄰近國家相較之下，經濟成長相對緩慢，甚至影響統治的正當性基礎。首先，長期推動重工業優先的結果，不但沒有與「趕超」的目標縮小差距，反而落差更大；其次，亞洲四小龍的經濟奇蹟對中國的落後形成強烈的反差，讓中國感受到巨大的壓力；第三，統治當局不願意在傳統的落後體制中越陷越深，希望藉助改革加速經濟發展以提升統治的威望以及強化統治的正當性。⁸這三個原因的促使之下，中國在鄧小平重新掌握政權之後旋即開始經濟體制的改革。

經濟改革的目的是在於刺激生產，提高產量。這是因為社會主義傳統統制經濟

⁷ 中國的經改是在政治原則下展開，因此經改策略是以「穩定統治權力」為優先，再強調「追求經濟發展」的目標。事實上，後來的發展證明，經濟發展正成為穩定統治權力的重要依賴。因此，「雙層雙重經濟體制」的建立，可以符合「穩定」與「發展」的目的，也成為經改的主要戰略與依據。只是在雙層雙重之下要如何在不影響統治穩定的情況下完全過渡到市場經濟，由於沒有前例可循，也沒有其他國家的成功範例，成為經改過程中需要摸索與不斷嘗試的步驟，也是中國所謂的「摸著石頭過河」的改革內涵。

⁸ 關於中國進行經濟改革的原因，進一步的描述可以參考林毅夫、蔡昉、李周，1995：112-113。

所建立的「外延式」成長模式趨緩，要刺激經濟成長就必須朝向「內涵式」的成長來轉型。⁹內涵式的經濟成長建立在生產的提高，當市場中的供需部門都朝向私有部門發展時，市場機制就可以發揮刺激生產的協調作用；相反的，當供需部門都朝向公有部門傾斜時，交易透過官僚機制協調，其結果並無法有效的刺激生產。¹⁰因此，中國的經濟改革就是基於這樣的邏輯下突破經濟體制中的供需部門都由國有企業絕對壟斷的情況，允許私部門的出現，以混合所有制的新經濟體系與既存的國有企業並存，引進市場協調機制刺激更進一步的生產來使經濟成長。

表一 市場協調與官僚協調發揮作用的時機比較

		消費				
		國有企業	合作社	正式私人部門	非正式私人部門	家計單位
供給	國有企業	B	B	B + M		B + M
	合作社	B	B	B + M		B + M
	正式私人部門	0	0	M (B 介入)	M	M (B 介入)
	非正式私人部門	0	0	M	M	M
	家計單位	B + M	B + M	0	M	-
	投資分配	B	B	0	0	-

說明：B=官僚協調；M=市場協調；0=無交易。

資料來源：Kornai (1992: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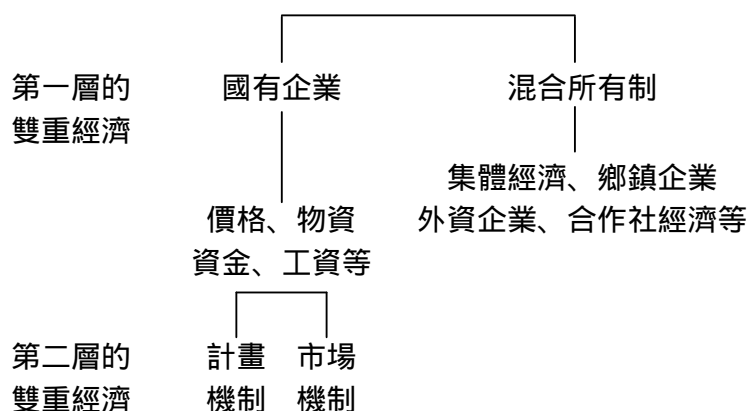
中國在鄧小平領導的的改革開放以來，經濟體制所建立的是一種雙層雙重經濟體制。第一層是國有企業與混合所有制的雙重並存，第二層是國有企業內計畫經濟機制與市場機制的雙重並存。這樣的雙層雙重經濟體制是經濟轉型的過渡體制，過渡的方向在第一層是健全混合所有制，甚至朝向私有化前進。一方面把混合所有制的基礎擴大，一方面逐步完成國有企業的私有化，這樣的換軌又稱為「增量改革」(incremental reform)。¹¹第二層的過渡方向是透過國有企業內的市場機制建立，逐步落實市場機制的調節，並縮減計畫經濟的範圍和比重，這些內容包

⁹ 關於統制經濟帶來外延式經濟成長，而市場機制刺激內涵式的經濟成長兩種模式的說明，可以參見吳玉山，1996：36-37，2003：152-153。

¹⁰ 在統制經濟下供需部門朝向公私不同方向的发展引進官僚協調與市場協調不同機制的討論，可以參考 Kornai，1992：91-109。

¹¹ 所謂的增量改革是指在保留原有國有企業的前提下，增加具有市場機制的混合所有制來改變經濟體制的改革策略而言。

括產品價格、生產所需的原料物資、資金、勞工與工資等。¹²雙重經濟體制的建立是多數學界對中國經改的描述，但雙層的雙重經濟體制更能凸顯兩個層次的經濟體系同時換軌的特徵。



圖一 中國的雙層雙重經濟體制

這樣的雙層雙重經濟體制，具備一些特點。首先，這樣的經濟體制下，國有企業的經濟比重仍然很高，並不是像中東歐以大爆炸式（big bang）的震盪療法將國有企業一次摧毀；其次，在調節的功能上，國家與市場同時可以發揮作用，因為國家官僚主導的計畫經濟仍佔有一定比率，只是逐步減少其比重，而由市場機制逐漸取代；第三，這樣的經濟體制下，壟斷與競爭同時存在，因為計畫經濟的壟斷特質與市場競爭的機制同時存在於整體經濟與國有企業的運作軌跡中，所以雙重經濟體制下兼具壟斷與競爭的特質（請參見李連仲、王松奇，1988：2-4）。以下分別描述中國所建立的兩個層次的雙重體制，進一步討論雙層雙重體制的存在態樣。

（一）國有企業與混合所有制的並存

進入第一層的雙重經濟觀察國有與混合所有制並存的現象以前，必須先定義本文所謂的混合所有制。在此，所謂的混合所有制（mixed-ownerships）是指各種形態或不同層次的私有化經濟體系。吳介民（1998：3-63）以中國鄉村工業為例，指出有些研究歸納三種混合所有制的分析途徑，包括了「生產合作社」、「地方政府所有制」、「市場轉型與私有經濟」等，都屬於不同統制經濟下由國有企業壟斷的非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除了不同層次的所有制之外，對於私有化的發展，在雙重體制下也是具有多種形態的混合私有化現象。他並以鄉村私有化的類型為例，亦有相關研究歸納出四種私有化模型，包括「自發性私有化」（sponta-

¹² 關於各項內容的具體作法，本文稍後會有進一步說明，或可參見鍾朋榮，1990：319-321。

neous privatization)、「幹部私有化」(cadre-centered privatization)、「外資介入的私有化」(foreign capital-driven privatization)及「地方政府推動的私有化」(local government-pushed privatization)等四種(Wu, 2000: 31-37)。蔡昉、林毅夫則指出非國有經濟包括了城市集體企業、鄉鎮企業、城鄉個體私營企業、外商及港澳台投資企業。到了2000年，更增加了股份合作企業、聯營企業、有限責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內資企業、外商投資企業等。¹³因此，混合所有制是非國有企業之外，具有多種層次，不同類型的產權所有以及不同類型私有化的複合體系。

國有企業與混合所有制的並存首先是在農業部門作了嘗試。1980年9月，家庭承包制度在農業部門開始推展，在這個基礎上，以集體所有制為主的鄉鎮企業也陸續發展，這個改革的戰略並不是在國有企業中進行改革，而是把改革的重點放在非國有部門，成為「體制外改革」(reforming out of the established system)的增量改革。在農業改革嘗試的成功激勵下，混合所有制開始全面推廣，具體的表現在三個作法上：1.鼓勵非國有企業成長；2.對外開放，部分地區與國際市場接軌；3.實行「地區推進」戰略。¹⁴這樣的三個作法分別造成三個效應：1.集體企業（包括城鄉企業、村企業等）於整體經濟體系中所佔比重日漸增加；2.外資企業（包括港澳台投資）所佔比重日益增加；3.區域化經濟的發展趨勢成形。這種雙重經濟體制是透過所有制結構的調整，在國有企業為主的基礎上，開始發展各種層次的集體經濟，甚至包括中外合資企業與外資企業。而以指令計畫為核心的傳統經濟運行機制也逐步縮小，以統配物資為例，1978年尚有二百五十六種，到了1986年只剩下二十種。在價格形成、資金分配、勞動工資體制等，都通過了橫向的經濟聯合，打破部門與地區的互相封鎖。¹⁵再以中國的工業企業為例，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1978年全國的工業企業約為三十五萬家，到了1993年則增加到九百五十六萬家，其中八百萬家是私人企業。¹⁶在外資企業部分，中國為了填補資本、技術、稅收、管理等經濟缺口而有引進外資的動機，而外資基於爭取資源、市場以及擴張全球化的目標也對進軍中國有極大的意願。就實際投資的數字來看，中國利用外商投資的金額從1985年的16.61億美元，到了1999年已經急速膨脹到403.19億美元，十五年的總成長率達到二十四倍之多。¹⁷

伴隨著混合所有制的經濟改革，中國的區域經濟發展也是混合所有制和國有

¹³ 這些細緻的分類，都是建立在與國有企業對照之下的其他類型企業。請參見蔡昉、林毅夫，2003：203-204。

¹⁴ 關於這三種作法的具體內容請參見吳敬璠，1999：75-80。

¹⁵ 這些數字係中國官方所提供，實際的情況可能更顯著，除了統配物資的種類之外，在資金、外匯等的分配上亦然。請參見劉國光，1998：357-358。

¹⁶ 資料來源為中國國家統計局，非官方調查的實際差距可能更大。請參見王小強，1996：72。

¹⁷ 關於外資企業的成長，請參閱陳永生，2001：17-44。

企業改革下的一大特徵。受到混合所有制的開放，加上中國中央對地方經濟事權的放寬，使市場機制牽引企業投資朝向配合不同特色的區域來集中發展，區域經濟與區域產業逐漸形成，無論是「沿海、內陸」、「東、中、西部」、「六大區」、「十大片」、「七大經濟區」、「九大經濟區」、「沿江經濟區」、「環渤海經區」、「沿邊經濟區」等，都是建立在區域經濟的基礎之上所做的空間分類。¹⁸這在純粹由國家指令主導經濟發展策略的社會主義中是前所未見的。區域化的經濟體系形成，也反過來加速市場機制的擴散，使得混合所有制與區域化出現螺旋式上升的相互牽引作用。

從表二、表三與表四以及三個附圖（圖二、圖三、圖四）可以清楚看見，以工業、建築企業以及固定資產投資為例，國有企業在全國所佔的生產比重或是銷售額比重都是逐步下降，而集體企業、個體企業或是其他形式的經濟體則是逐年上升，其中尤其以外資企業、港澳台投資企業等為主的「其他類」更為顯著。整體而言，混合所有制甚至在九〇年代末期超越國有企業，形成國有企業與混合所有制並存的顯著現象。關於私營企業的存在法源，中國也分別在 1988 年和 1999 年以憲法修正案加以補充。1988 年的憲法修正案第一條：憲法第十一條增加規定：「國家允許私營企業在法律規定的範圍內存在和發展。私營經濟是社會主義公有制的補充。國家保護私營經濟合法的權利和利益，對私營經濟實行引導、監督和管理。」1999 年更修改為：「在法律範圍內的個體經濟、私營經濟等非公有制經濟，是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的重要組成部分。」¹⁹由此亦可觀察到混合所有制的經濟體系不但開放與國有制並存，更逐漸擴大其範圍。

簡單的說，中國經濟改革所建立第一層的雙重經濟體制就是在保存既有國有企業之上，允許各種層次的混合所有制企業產生，並逐步讓混合所有制的規模擴大，在整體經濟體系中的比重增加，使社會主義下傳統的國有企業壟斷的經濟體系，轉型進入國有企業與混合所有制並存，具有市場競爭機制的雙重經濟體制。

表二 1970 至 2002 年中國各類型工業佔總額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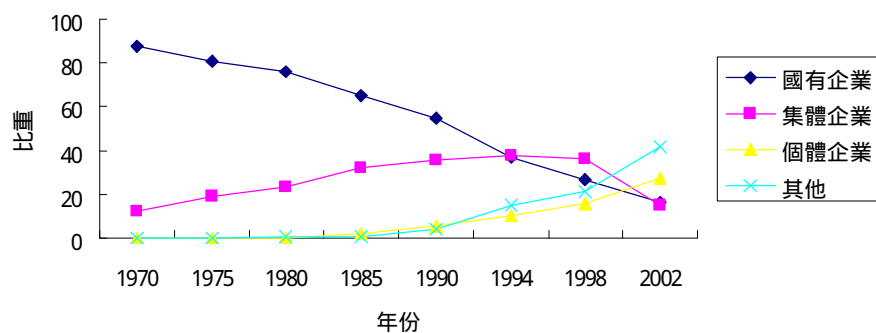
單位：%

企業類型	1970	1975	1980	1985	1990	1994	1998	2002
國有企業	87.6	81.1	76	64.9	54.6	37.3	26.5	16.2
集體企業	12.4	18.9	23.5	32.1	35.6	37.7	36	15.1
個體企業	0	0	0.1	2	5.4	10.1	16	27.1
其他	0	0	0.4	1	4.4	14.9	21.5	41.6

¹⁸ 對於中國區域經濟的形成印證了引進市場機制後混合所有制比重逐漸升高的假設。各種區域經濟分類的討論，請參見耿慶武，2000a：64-71，2000b：60-63。

¹⁹ 一九八八年的修憲為第七屆全國人大第一次會議通過，一九九九年則為第九屆全國人大第二次會議通過。請參見蔡昉、林毅夫，2003：212。

說明：2002 年的「其他」部分，包括股份企業、合營企業、外資企業以及港澳台資企業等。
 資料來源：1998 年以前之資料計算自國家統計局（1999：423）；2002 年之資料計算自國家統計局（2003：459）。



圖二 各類型工業企業工業產值所佔比重的變化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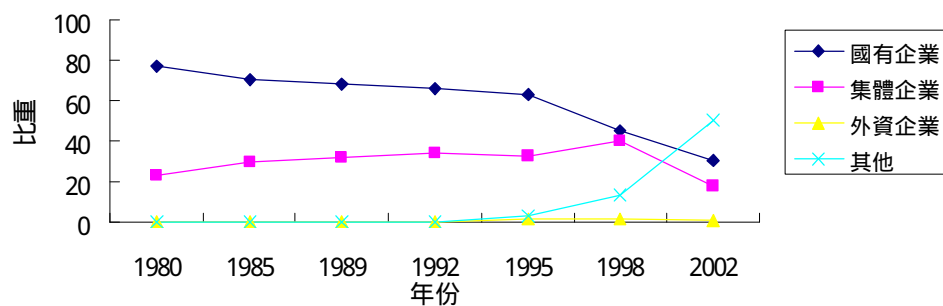
表三 1980 至 2002 年中國各類型建築企業額比重

單位：%

企業類型	1980	1985	1989	1992	1995	1998	2002
國有企業	77.0	70.1	68.5	65.8	63.3	45.4	30.1
集體企業	23.0	29.9	31.5	34.2	32.8	39.9	18.1
外資企業	0	0	0	0	1.2	1.5	1.1
其他	0	0	0	0	2.7	13.2	50.7

說明：外資企業包括台港澳投資企業。

資料來源：計算自國家統計局（2003：527）。



圖三 各類型建築企業產值比率的變化趨勢

表四 1980 至 2002 年中國各類型企業佔固定資產投資總額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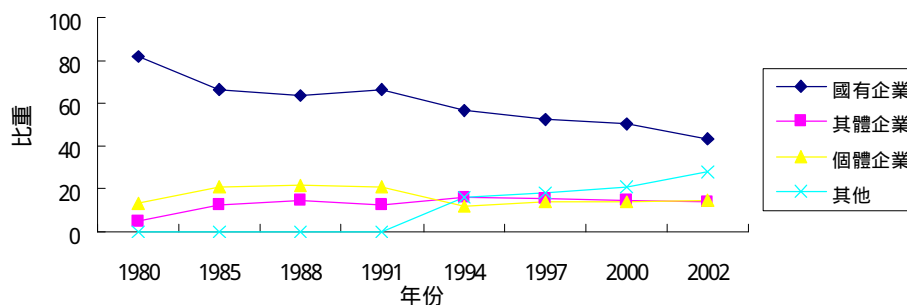
單位：%

企業類型	1980	1985	1988	1991	1994	1997	2000	2002
國有企業	81.9	66.1	63.5	66.4	56.4	52.5	50.1	43.4
集體企業	5.1	12.9	15	12.5	16.2	15.5	14.6	13.8

個體企業	13	21	21.5	21.1	11.6	13.7	14.3	15
其他	0	0	0	0	15.8	18.3	21	27.8

說明：其他的部分包括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外資、台港澳投資等企業。

資料來源：作者計算自國家統計局（2003：186）。



圖四 各類型企業佔中國全國固定資產投資比重變化趨勢

(二) 國有企業的雙重體制

中國除了整體的經濟面貌呈現國有企業與混合所有制並存的雙重經濟體制之外，中國也在國有企業的體系中實施雙軌制，使國有企業的經營出現第二層雙重體制，這也是柯爾奈雙重經濟概念下的變形，成為中國經濟改革的一項特殊性。所謂的國有企業雙重體制是建立在計畫體制、物資流通體制、價格體制的三位一體之上。也就是雙重的計畫體制（如何決定產出）是雙重經濟體制的基礎；雙重的物資流通體制（如何決定投入）是雙重計畫體制的保證，而雙重價格體制是整個雙重體制的集中表現（劉國光，1998：393）。國有企業建立的雙重體制同時也是放權讓利的過程。從改革開放以來，增加工資、發放獎金、實行利潤留成等作法，都是企圖增加國有企業的活力，提高其競爭能力。在「一放就活」的主張下，放權讓利使國有企業的雙重體制成功運作，根據中國宏觀經濟信息網的資料，國有企業朝向現代企業的改革中，至2000年為止，確定的2,700家試點企業中，絕大多數完成公司改造，朝向現代化企業過渡（蔡昉 林毅夫，2003：216）。

在國有企業產出的部分，雙重體制的特徵表現在將國有企業經營目標區隔為「利潤目標」和「社會目標」兩個部分。當兩個目標對企業經營沒有矛盾時，不會引起雙重體制的矛盾，但當利潤目標與社會目標相衝突時，成為國有企業產出過程中，需要國家介入協調的地方。在這個部分，由於國有企業的經營者仍在於國家，因此國家對國有企業的目標定位成為雙重體制的雙軌特徵。當國家對企業目標訂定在利潤時，國有企業的經營朝向公司化，向放權讓利、自負盈虧的方向傾斜，相反的，當國有企業的目標在於社會利潤時，國有企業的經營就必須仰賴國家的挹注，而國家也會限制其價格或收益的限制。²⁰

²⁰ 關於國有企業建立兩種目標的均衡，請參見陳佳貴、金碚、黃速建，2000：108-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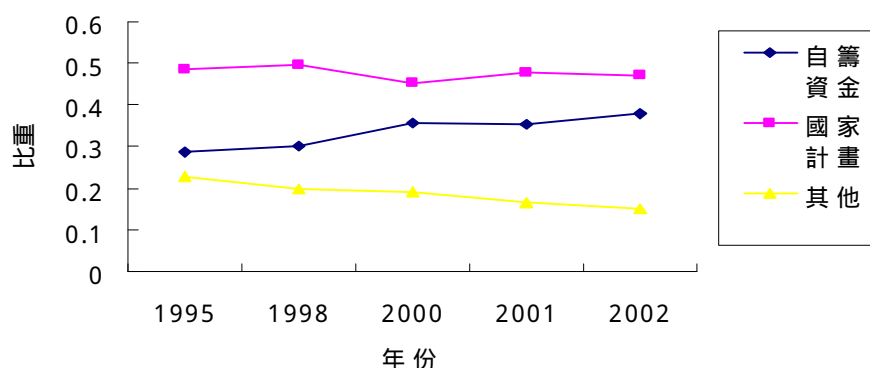
國有企業物資流通的雙重體制部分，表現在資金的流通。傳統的計畫經濟資金留入以國家經濟計畫為主，但在經改之後，國有企業因為存在放權讓利、自負盈虧的精神，因此資金來源變得多樣。在雙軌制之下，國家的投資或是透過金融體制放款的部分繼續保留，但也增加了市場的精神，表現在資金募集上就是接受外資投資以及企業自籌資金來源。而且自籌資金的比重甚至超越國家的計畫投入。表五以國有企業投資金額的來源說明了這樣的現象。

表五 國有企業資產投資的資金來源（1995 至 2002 年）

單位：億元人民幣

資金來源	1995	1998	2000	2001	2002
總額	10,898	15,369	16,504	17,606	18,877
國家預算	544	1,080	1,719	2,163	2,639
銀行貸款	2,578	3,578	4,160	4,073	4,520
自籌資金	5,307	7,664	7,478	8,437	8,860
其他	2,469	3,047	3,147	2,933	2,858

資料來源：計算自國家統計局（2003：190）



圖五 國有企業資產投資的資及來源變化趨勢（以比例計）²¹

從表五可以明確看到，國有企業投資固定資產的資金來源有一半左右來自於自籌資金，而國家預算與透過金融貸款的部分也佔了三成以上。

國有企業雙重體制運作的邏輯中，價格的雙軌制是最為顯著，也是最引起爭議的一項內容。所謂的雙軌價格，狹義的是指同一種商品同時具有計畫軌以及市場軌兩種定價機制；廣義的雙軌價格則是指整個生產過程都具有市場軌與計畫軌的協調機制。²²就狹義面而言，商品價格的雙軌制具體的出現是在 1984 年 5 月

²¹ 國家計畫的部分包括國家的預算與透過金融貸款的放款。

²² 雙軌價格的廣義定義已經屬於整個國有企業經營的雙軌制，在這裡所謂的雙軌價格，是指狹義的價格雙軌制而言。關於雙軌價格的定義與出現的進一步討論可以參考楊丕明、李軍，1993：1-8。

中國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擴大國營工業企業自主權的暫行規定」，以及同年十月「中共中央關於經濟體制改革的決定」中，把生產分為計畫內與計畫外兩個部分。計畫內的產品其價格由國家決定，企業自銷的產品可在不高於或不低於國家價格的 20% 幅度內出售，可以適時反映市場的浮動，協議與自由價格。隔年二月，更取消了 20% 的限制，雙軌的價格體制完全成形。

國有企業產品價格的雙軌機制在運作過程中是持續增加市場機制決定的比重，國家定價的產品在雙軌制的運作中比重迅速下降，以避免企業間不公平競爭以及調查國有企業利潤率失準的情況發生。以表六的資料顯示，國有企業中產品價格由國家介入的比重到了 1994 年時，都已經在兩成以內。

表六 國有企業產品價格定價方式比重（1990 至 1994 年）

單位：%

產品類別	國家定價			國家指導價			市場調節價		
	1990	1992	1994	1990	1992	1994	1990	1992	1994
零售商品	29.8	5.9	7.2	17.2	1.1	2.4	53.0	93.0	90.4
農副產品	25.0	12.5	16.6	23.4	5.7	4.1	51.6	81.8	79.3
生產資料	44.6	18.7	14.7	19.0	7.5	5.3	36.4	73.8	80.0

資料來源：林毅夫、蔡昉、李周（1999：84）。

除了價格的雙軌制之外，為了使國有企業具備改革的條件，在物資、外貿、金融等體制方面也朝向雙重體制的建立。在物資方面，一方面開放部分計畫分配物資，並開辦生產資料市場，使物資分配方式同時具有計畫與市場的機制。在外貿方面，一方面逐步減少指令計畫的品種和範圍，一方面也開放外貿經營企業的獨立財務核算，使其自負盈虧之外也實施外匯留成制度。在金融方面，改變以往大一統的金融體系，開始以各種專業銀行為主，各金融機構並存的金融體系，並且推進專業銀行企業化、發展金融市場、建立完善金融宏觀調控的體系。²³ 整體說來，國有企業改革的方向從一開始的「放權讓利」，到後來的「抓大放小」，都是朝向建立競爭性的市場環境前進。²⁴ 對於國有企業的改革可以說是在建立統制經濟與市場經濟的雙重體制下逐步朝向市場化的企業改革方向邁進，以達到「產權明晰、權責明確、政企分開、管理科學」的改革目標。

總之，中國建立的雙層雙重經濟體制，在總體的經濟面向與國有企業內部的

²³ 這些改革並不只限於國有企業，但透過這些面向的討論，可以看見國有企業的雙重體制改革方向的基礎。詳細的改革內容，請參見林毅夫、蔡昉、李周，1995：126-134。

²⁴ 所謂的「放權讓利」是指讓國有企業擁有更多自主權以及更高的留利空間。而「抓大放小」則是國家援助關係國民經濟的大型國有企業，而允許其他小型國有企業以合作、租賃、出售、聯合、兼併等方式改革。請參見蔡昉、林毅夫，2003：213-222。

經營上都出現市場社會主義的特徵，這也是鄧小平所謂「建設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藍圖。這樣的雙層雙重經濟體制使得經濟體制中利益主體、行為主體的偏好、以及企業的決策權等各方面都出現多元化的傾向。²⁵這和 Kornai 所建構的雙重經濟是存在實際執行方法上的差異，主要在於中國的雙重體制是同時存在於兩個層次之中，國有企業的雙重體制改革建立在整體經濟的雙重體制之下，是中國與其他社會主義國家在經濟改革過程中的一大特殊之處。

三、雙重體制的彈性

檢視過中國所建立雙層雙重體制的特徵之後，接下來就是觀察這樣的經濟體制在實際的經濟運作上發揮了什麼樣的功效。

（一）引進市場機制

雙層雙重經濟體制最主要的功能就是透過市場協調機制的引進來刺激生產效能的提升，這也是建立雙層雙重體制的最主要目的。如前所述，中國經濟成長已經由外延式轉變為內涵式的成長階段，而市場機制是內涵式經濟成長的重要基礎，新的經濟體制最主要的目的就是引進市場機制，使之與計畫經濟成為經濟體系的雙軌，藉此獲得市場機制的協調能力，刺激生產來達到內涵式的經濟成長。

在市場機制刺激下，中國的經濟獲得快速的成長，依據曹永福（2004）用單變量統計法的估算，中國在 1979 至 2003 年之間，GDP 的年成長率大約在 9.3%，是一個相當驚人的成長速度。此外，依據世界銀行的估算，中國在 1989 至 1995 年其間的市場化指數為 5.5，較全世界體制轉軌國家平均值 4.4 也高出甚多。不僅如此，引進市場機制，特別是開始吸引外資之後，中國的國際化程度也不斷提高。以進出口貿易總額為例，2003 年的貿易總額為 8,512 億美元，為 1991 年的五倍。²⁶除了全國層次的經濟成長之外，在國有企業的層次上建立雙重體制也提高了國有企業的經濟產能。以經改的前十年為例，董輔礪（1993）等人觀察四個省份中 759 個國有企業，並分成六個部門，結果發現平均的產能生產率都較改革前出現較佳的進步（如表七）。

表七 各部門國有企業的生產率平均增長（1980 至 1989 年）

單位：%

部門別	食品業	紡織業	化工業	建築材料	機械製造	電子工業
增長率	2.37	2.5	2.7	3.4	6.1	7.9

²⁵ 這些多元化同時出現在總體經濟面向以及國有企業之中。請參見孫祁祥，1992：36-40。

²⁶ 改革開放以來的不同面向成長，包括 GDP、市場化以及國際化等，其內容請參見唐未兵，2004：102-104。

資料來源：董輔初等（1993：58）。

而增長率的進步除了生產技術的進步造成的影響之外，國有企業的改革激勵了生產效能，也就是雙重體制中市場軌的部分帶來的成效也是重要因素之一。整體而言，中國目前朝向小康目標邁進，雙重體制帶來的經濟成長無論在全國層次或是國有企業部分都見到了一定的成效。

（二）減低轉型的陣痛

雙重體制的建立，在不摧毀既存的龐大國有體制為基礎下發展混合所有制，主要是避免出現中東歐因震盪療法造成經濟轉型的不穩定危機。由於經濟改革牽涉到利益的重組與再分配，這種同時保留國有企業，而逐漸擴大混合所有制的經濟改革戰略，著重的是改革過程所需要的「穩定」，也就是將改革成本（利益衝突）的極小化，體制外改革或是增量改革的改革途徑，都是在「不損及他人利益」的原則下進行，藉此達成減少抗拒，增加改革動力的契機（吳玉山，2003：162-163）。雙重經濟體制的建立，無論是整體經濟或是國有企業，在兩個層次中都能分散改革的風險，化「大震」為「小震」，承續原有的利益、不減少原有利益為前提，通過利益增量的變化逐步改變利益存量的格局（劉國光，1998：399-400）。在這種基礎之上，既可以達到統治者藉改革的收益重塑統治正當性，又可以確保改革過程的穩定，符合最大的改革期望效益。

然而這個目的在近來已經出現轉折，1998 年朱榕基出任國務院總理，著手一連串的國有企業改革措施，這一波的改革打破「不損及他人利益」的原則，開始要求權力退出市場。²⁷朱榕基對國有企業開始的整頓延續至今，2004 年 4 月溫家寶在主持國務院會議時，下令投資額達一百零六億人民幣的江蘇鐵本鋼鐵廠停工，並懲處八名失職官員。這些事情都顯示近幾年來保留國有企業以追求穩定的增量改革已經不再以維持既有利益為原則，而是視整體經濟需要而定。

（三）製造體制內的轉型動力

鄧小平在規劃改革的戰略時，希望市場化的改革能「讓一部份人先富起來」，再由這一部份人推動改革。關於這個戰略構想，並非基於經濟學的市場機制，完全是基於官僚與商人的自利行為，而這個戰略也在雙層雙重經濟體系中得到實現。在雙重經濟體制之下，整體的經濟運作出現一部份的混合所有制，這一部份的經濟體，在集體企業、個體企業、或是後來的合營企業、外資企業等，都受到計畫經濟較少的限制與束縛，無論是企業的利潤留成、利改稅、自負盈虧等新的

²⁷ 1998 年 7 月 22 日身兼中央軍委主席之職的江澤民鄭重宣佈：「中央決定，軍隊和武警部隊對所屬單位辦的各種經營性公司要認真進行清理，今後一律不再從事經商活動。」由國家經貿委接收的軍警系統大型企業集團便達一百四十八家。

作法，都使企業的個人利益成形。

此外，利益來源、利益分配與利益結構都在雙層的雙重經濟體制下發生變化。首先，在利益來源部分，非勞動收入憑藉利息、分紅而獲得增加，使金融和固定資產都大幅提昇。勞動收入則透過工資分配的市場調節也獲得提高，年均增長速度甚至達到 20%。其次，在利益分配方面，企業的收入除了來自於原本的指令式計畫經濟，或物資的統籌分配，國有企業的雙軌制使市場機制成為利益分配的新管道。最後，在利益結構上，第一層的雙重體制使混合所有制的各種企業成為利益分配的主要部分，個人收入也得到增加，這一部份的經營者，成為新體制下的獲利者，他們也會願意繼續遵循市場化的改革方向，成為持續改革的動力來源，也為新經濟體系中發揮穩定的效用。²⁸

四、雙重體制的內在矛盾

除了正面的功效之外，雙層雙重經濟體制在中國運作了二十餘年，也出現許多值得討論的詬病與阻礙經濟繼續發展的問題。²⁹

（一）國有企業朝向混合所有制的漸進改革（增量改革）的問題：

整體經濟運作的雙重體制對經濟發展帶來負面效應。這些負面影響大致可以歸納為分配問題、通貨膨脹、國家角色問題等三個面向。

1. 分配問題：因為雙重經濟體制而造成的負面影響中，其中最嚴重的莫過於財富分配過於分散，造成貧富差距過大；城市下崗問題嚴重；農村勞動力過剩等的社會問題。這是因為不同地區的混合所有制建立，使集體企業在市場機制下迅速發展起來，但卻沒有配套的收入分配機制，因此造成貧富差距的迅速擴大。以 1986 年與 1992 年的企業職工收入調查為例，國有企業的一般職工其收入遠低於非國有單位，如表八。

表八 不同類別企業職工的收入變化

企業類別	1986 年	1992 年	增長倍數
國有單位	1537.3	3913.7	1.55
城鎮集體單位	401.5	885.4	1.21
合營單位	9.4	111.1	10.28
個體勞動者	120.0	495.7	3.13

資料來源：何清漣（1997：245）。

²⁸ 雙重經濟體系造成利益來源、分配與結構變化的更多討論請參見劉國光，1998：200-204。

²⁹ 這些經濟問題嚴重影響經濟發展，被稱為「灰色經濟」。

這種「失衡」狀態有幾個特點，首先，貧富的失衡與經濟成長是成正比的，這是因為經濟成長高度集中在特定地區，因此整體經濟是成長了，但是財富都集中在部分的混合所有制的企業之中，表八中以混合所有制為主體的合營單位在六年內收入增長十餘倍，但國有企業的職工卻只增長了一倍多。

在農村收入普遍低於城鎮方面，主要原因在於糧食生產持續減少，加上中國對農產價格的保守，使農產品價格維持在低檔，造成農業人均產出低，人均剩餘少，而形成「三農問題」，造成城鄉差距的持續擴大，農村收入低於城鎮。農村與城鎮的分配問題並不是直接源自雙重體制，但勞動力的問題、市場價格的問題等，卻與雙重經濟體制有連帶關係。第三，城市的下崗失業日益嚴重，因為混合所有制的各型企業，為了適應市場機制，壓縮勞動力的增加，使企業釋放出勞動人口，造成城市中勞動力過剩，失業居高不下等社會問題。³⁰ 社會問題的出現主要是因為利益形成的結構產生變化。以往傳統的計畫經濟，所有的利益分配、勞動結構都由官僚所調控，在雙重經濟體制下，混合所有制的企業體系出現，加上市場機制的引進，造成利益的高度集中，而勞動結構也隨之變化，造成了嚴重的不平等问题。

分配問題是中國經改帶來社會潛在危機的關鍵。在生產重於分配的原則下，經改重視生產效率卻沒有在分配機制中做配套的搭配，是分配不均的問題形成主因。整體而言，雙重體制造成的分配問題是市場軌利益積累遠優於計畫軌，而無論是全國層次或是國有企業、農村或是城鎮，都存在分配不均的問題。當然，雙重體制不是造成分配不均的直接原因，只是當雙重體制建立後，如何讓計畫軌的部分能夠跟上市場軌的收益，減低兩者之間的差距，而不是只重視總體成長才是應該在追求成長的同時也必須關注的問題。³¹

2.通貨膨脹與緊縮：除了嚴重的社會問題之外，在雙重經濟體制下，從以國有企業為主的計畫經濟向以混合所有制的市場經濟轉軌過程中，通貨膨脹的問題也普遍存在。基於與前所述相同的邏輯，整體經濟的雙重體制引發嚴重的通貨膨脹問題。主要的原因是以往透過行政官僚體系控制的通貨膨脹問題，在市場機制下被釋放出來，高投入、低效益的經濟運作，使得雙重經濟體制難以避免的面對通貨膨脹的壓力。然而，大約從 1997 年開始，當分配問題開始出現時，消費需

³⁰ 中國的失業率甚至高達 20%，被視為是相當嚴重的轉型問題。關於貧富不均、農村的三農問題（農業、農村、農民問題）以及城市的下崗問題，請參見陳志柔，2004：81-87；或見吳敬璠，1999：85。

³¹ 分配不均的問題在財富積累之後才凸顯其差距。當雙層雙重體制帶來財富積累，而且差距是依據不同軌的經濟分佈，因此可以視為是雙重體制結構的產物。當然，造成分配不均的問題可能還包括非法與不合理的財富轉移，按勞分配的比例大幅降低，無法以稅收調節等。請參見孫立平，2004：274-276。

求的短缺使得經濟結構轉向買方市場，在政府的介入之下，通貨膨脹的問題也轉變為通貨緊縮，請參見表九。

表九 中國市場六百餘種商品的供需調查

單位：%

時間	供不應求的商品比例	供過於求的商品比例
1995	13.8	16.5
1996	8.8	12.1
1997	3.5	18.6
1998	0	30.4
1999	0	70.7
2000	0	79.2

資料來源：林善煒（2003：38）。

當然，無論是通貨膨脹或是通貨緊縮，通常與政府的貨幣政策比較有直接的關係，是否直接源於雙重體制有討論的空間，但雙重經濟體制造成的分配問題，並改變人民的消費結構，是通貨膨脹轉向通貨緊縮的重要關鍵。目前中國銀行中大約 80%的儲蓄集中在 20%的少數人手中，而 80%的人口只能支配 20%的金額，這樣的結構造成多數人的消費能力降低，成為消費短缺的結構性原因。³²

3.國家角色問題：在雙重經濟體制下，國家保有很大的權力與主動權來決定市場的開放。因此，在增量改革的過程中，由於國家強調「領導」的地位，因此可以決定開放市場化的速度、範圍和規模。例如前述的國有企業價格決定雙軌制、資金分配的計畫機制、地區開放試點造成的區域失衡等。在這個過程中，國家可以將開放視為交換政治支持的酬庸，也可以將開放視為吸納新興社會力量的管道。但在市場化改革的邏輯下，就是減少國家的干預，國家的角色就進入一種「透過減低國家干預的市場化改革以穩定國家政治支持」的兩難矛盾。中國在改革開放以來，政府積極介入市場化改革的過程，在刺激生產方面，政府不但是管理者，也是倡導者的角色。在這樣的情況下選擇性的補助企業，形成不健全的市場機制，也鼓勵國家機會主義的出現。

（二）國有企業雙軌制的問題

國有企業的雙重體制改革，造成企業運作的一些負面影響，這些影響包括加重通貨膨脹的負擔、「尋租」效應增加（rent-seeking）、資源分配的低效益、企業

³² 關於經濟改革帶來消費結構變遷的討論，請參見林善煒，2003：41-43。

管理困難等屬於國有企業的問題。

1. 國有企業雙重體制造成持續的通貨膨脹問題，這是因為國有企業中同時存在兩種價格軌，造成供貨低價、用貨高價的情形，企業中透過計畫機制低價從國家購買原物料，但在市場中以高價出售，結果不是因為短缺造成通貨膨脹，而是購買的觀望態度形成價格持續上漲的壓力。此外，宏觀的市場機制並無法銜接上計畫機制，造成貨幣政策亦無法有效保持經濟穩定，遂造成雙重體制的國有企業也加重了通貨膨脹的問題。³³ 相同的，與全國層次一樣，國有企業這個層次的雙重體制也造成內部的分配不均問題，但在沒有完全企業化改造之前，內部的分配問題無法完全解決，1997 年開始出現通貨緊縮的壓力之後，國有企業內部的分配問題也同樣加重了全國通貨緊縮的壓力。

2. 國有企業內因為雙重體制的建立而增加了尋租活動，這是因為在雙重體制下，國有企業內有些部門已經商品化、貨幣化，但卻缺乏完善的平等競爭的市場邏輯，使得行政官僚仍在其中出現腐敗的利益尋租行為。雙重甚至多重的價格，使得官員從中牟利，破壞企業建立市場機制的競爭性。³⁴ 國有企業因為雙重體制的關係提供尋租貪污的管道與方法很多，例如在市場和計畫軌之間低估國家資產，然後在市場上高價出售來牟利，以 1993 年武漢的審計局調查顯示，調查的十家國有企業中，在新舊的會計制度之間有一半以上的企業出現產權錯誤界定與估算，國有資產短缺二百五十六萬元。還有一種常見的尋租行為也是透過國有企業雙重體制來進行，就是從計畫軌取得原物料，然後依市場軌的價格來銷帳，中間的價差成為中飽私囊的弊端。此種尋租案例層出不窮，而且規模日益擴大，例如安徽省史青峰案、首鋼的周北方案、1996 年山東的胡建學案等等。³⁵

3. 國有企業的雙重體制造成企業對資源配置與利用的低效益，這是因為市場與計畫機制的並行，會造成一些低效率的部門高成本的生產，這是市場因素加上計畫經濟同時存在的負面效果，因為這些部門受到計畫保障不至於被市場淘汰，卻又要為了市場而競爭原料與動力，使資源配置受到擠壓。³⁶ 雙重體制造成資源配置低效益的另一種原因在於，因為企業購買原物料與產出都有兩個來源，因此當八 0 年代末期通貨膨脹帶來物價上漲的預期心理，使得國有企業在計畫軌中得到獲得原物料的保障，但又不願意在市場軌中低價出售，甚至囤積，因此形成物資流通的阻礙，形成整體而言資源配置效益的低落。以鎮江市蓄電廠為例，1987

³³ 關於國有企業在雙重體制的經營策略下造成通貨膨脹的困境，請參見鍾朋榮 1990：322-323；或見吳敬璉，1999：84；吳敬璉、劉吉瑞，1998：17；劉國光，1998：402。

³⁴ 國有企業的雙重體制造成大規模的「尋租行為」，請參見吳敬璉，2002：274-280，1999：84-85；鍾朋榮，1990：323-324；劉國光，1998：403-404。

³⁵ 關於尋租的各種手段以及例證，請參見何清漣，1997：142-159。

³⁶ 資源配置問題請參見劉國光，1998：404。

年從計畫經濟的供應的鉛量 1,400 噸，佔總需求 43%，到 1988 年降為 1,000 噸，佔總需求 20%，但生產出來的只有原本計畫預期的 50%（董輔初等，1993：245-248）。資源配置的低效益重雙重體制往上探索，其真正原因在於政企不分，因此企業不必擔心經濟競爭的壓力，形成投資效益低下的情況。而雙重體制正式政企不分下的一種制度產物。

4. 國有企業的雙重體制運作也提高了對企業的管理困難，品質效果不良以及不利於現代化轉型的局面。因為同一個企業中有兩種機制的存在，自然無法公平競爭，不同部門的產值、生產水準、產品管理等，因為機制的不同而有不同的情況，卻都存在同一家企業，造成管理與評比上的困難。除此之外，因為國有企業仍舊保持社會目的，因此企業中計畫軌的部份承擔了龐大的社會成本，例如冗員、機構龐大等，都是不利於國有企業的現代化經營。以國有企業承擔退休福利支出為例，改革以前的國有企業並沒有這個部分的預算，但改革之後卻必須因應市場機制承擔退休人員的福利，以 1994 年為例，2,249 萬名退休人員中，1978 年以前退休的只有 6%，其餘 94% 都必須在改革開放後由國有企業吸收。再以國有企業中，經由計畫軌保障就業而必須承擔冗員的成本為例，為了保障城鎮勞動的全面就業，失業人口必須由國有企業吸收，依據 1994 年對 2,756 個國有企業調查結果，只有 6.2% 沒有冗員，而根據估算，在國有企業中的冗員人數大約介於 1,500 萬到 3,700 萬之間。³⁷這種無助於國有企業市場化與現代化的社會成本，也是雙重體制下保留計畫軌而又要兼顧市場軌的結果。

除此之外，國有企業在產權的概念下即使進行內部的雙軌制仍無法根本解決「產權缺位」（abeyance）的問題，這個問題表現在三個方面，分別是「國家所有者」的定位不明確、「企業所有者」的不明確、以及「勞動主體」的不明確。³⁸這種產權缺位的問題並不是實施雙軌制可以解決，反而有更加惡化的趨勢，這是因為當國家負有企業名目上的經營權責，而市場機制可以帶來實際的商業利益時，虧損的部分往往由國家承擔，而利益的部分卻被代行經營的官僚或是投資的企業，甚至勞工所攫取。在國有企業無法完全市場化的改革之前，產權缺位的問題就會形成國有企業繼續改革的阻力。大抵上說來，國有企業雙重體制的最大問題在於兩種體制並存時的矛盾。由於計畫機制與市場機制同時存在於一個企業之中，而這兩種機制對於經濟運作的要求又大異其趣，在市場機制尚未健全之前，計畫機制成為企業的負擔；在計畫經濟尚未完全淘汰之前，市場運作又不可能完全落實，因此成為雙重體制下國有企業運作的兩難。

當然，本段所論述的轉型期問題，包括總體層次的分配問題、通貨膨脹/緊

³⁷ 關於國有企業承擔福利與冗員的改革成本說明，請參閱林毅夫等，1999：92-97。

³⁸ 關於中國國有企業產權缺位的根本性問題，請參閱宋國誠，2000，38-39。

縮、國家定位問題；以及國有企業中關於通貨膨脹/緊縮、尋租、資源效益、管理與現代化等問題，並非全部都是單純的肇因於雙重體制，通貨膨脹/緊縮與政府的貨幣政策、價格改革、或宏觀調控有密切關係；分配問題、國有企業的社會成本等，與社會福利制度如何配套設計；如何透過完全法治化以減低尋租行為、對抗貪污等等，都是重要的議題，也個別影響不同層面的問題。但可以觀察到的是，雙重體制確實讓這些問題變得更複雜與嚴重。

五、結論

中國在經改策略上建立了雙層雙重經濟體制，是一種「局部改革」(partial reform) 的策略。但中國無法一直處於半調子的市場經濟上，雙重體制造成的行政成本與經濟扭曲的社會成本已經超過他所帶來的經濟效益（吳介民，1998：45）。雙重經濟體制只是經濟改革之路上過渡的經濟體制，不能視之為改革的目標。改革目的還是在於透過市場化的經濟制度建立來追求更高度的發展。中國在改革開放以來，建立雙重體制是希望經濟運作能逐漸從傳統的計畫機制轉向成為市場機制。在 1997 年以前，無論是全國層次或是國有企業內部，雙層的雙重體制是經濟運作的典型特徵，到了 1997 之後，隨著市場機制日益成熟，雙重體制業迅速的往市場機制作靠攏，無論是全國層次或是國有企業內部，市場機制都比先前更龐大。儘管如此，在完全的市場經濟建立以前，雙層雙重經濟體制仍然具有特別的觀察角度。

柯爾奈所建立的雙重經濟制度模型，提供社會主義國家經濟改革上兼顧穩定與提高生產誘因的改革藍圖，但是因此而造成的諸多問題，尤其是通貨膨脹/緊縮、尋租效應、甚至是擴大分配不均的平等問題，都成為穩定背後的高成本付出。因此，未來改革的方向是縮短雙層雙重經濟體制的過渡時間，第一層以加速私營企業自由化為目的，第二層以加速國營企業市場化為目的。在加速政、企分開下的「讓權」，並完全「放利」做為改革的途徑。

中國持續的經濟改革取決於資源配置的有效、技術管理的提升、與生產力的增加（童振源，2004：37）。雙層雙重經濟體系在內涵式經濟成長的需求下，有效的引進了市場機制與刺激生產，但對於資源配置、提高管理等問題卻顯得疲乏。如何縮短雙重體制的過渡時間，將成為日後經改的目標。除此之外，雙層雙重的經濟體制造成的分配問題成為影響政權穩定的潛在危機，新的領導人上台之際，將未來改革的基礎建立在「市場經濟發展」以及「強調公平正義」之上，是必要的策略（徐斯儉，2004：171-172），從中共十六大的政治報告中，江澤民已經明確指出，中國在二十一世紀的頭二十年八項經濟發展戰略中就包括了持續改革國有體制、健全市場體系、深化分配制度改革等三項，³⁹事實上，這些不但是

³⁹ 關於報告的其他內容，請參見童振源，2004：43-45。

政治體制改革，也是經濟、社會改革的基礎。

本文從柯爾奈所提出的雙重經濟為基礎，討論了中國在經濟改革中所建立的雙層雙重經濟體制，使用這樣的概念主要是建立細緻而精確的經濟制度定義，因為單用雙軌制、增量改革、或是放權讓利等相關討論，並無法將兩個層面的經濟制度及其運作抽離開來。雙層中的第一層是整體的經濟體系概念，表現在總體的國有企業與混合所有制並存之上；第二層是個體的經濟體系概念，表現在國有企業這半個部份。而雙重的經濟體系才是所謂的增量改革或是雙軌制的現象，是同時存在於兩個層次的經濟體系之中。這樣的體制固然帶來轉型所最需要的穩定，也引進了轉型的目的：市場機制。但我們也同時看見他背後所負擔的高成本，包括了通貨膨脹、尋租效應、資源分配不均、以及社會分配不平等等問題。在繼續追求穩定與成長的目的下，如何改善這些轉型的陣痛，將成為中國未來持續轉型的思考主軸。

參考文獻

- 王小強（1996）《摸著石頭過河：中國改革之路》。香港：牛津大學。
- 何清漣（1997）《中國的陷阱》。香港：明鏡出版社。
- 吳介民（1998）〈中國鄉村快速工業化的制度動力：地方產權體制與非正式私有化〉，《台灣政治學刊》，第3期，頁3-63。
- 吳玉山（2003）〈中國大陸經濟改革總體策略之研究〉，何斯因、陳德昇、耿曙主編：《中國大陸研究方法與成果》。台北：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 （1996）《遠離社會主義》。台北：正中書局。
- 吳敬璉（1999）《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戰略與實施》。上海：上海遠東。
- 吳敬璉（2002）《轉軌中國》。四川：四川人民出版社。
- 吳敬璉、劉吉瑞（1998）《論競爭性市場機制》。廣東：廣東經濟出版社。
- 宋國誠（2000）〈產權理論與中國大陸的所有權改革〉，《中國大陸研究》，第43卷，第3期，頁27-57。
- 李連仲、王松奇（1998）《雙重體制下的經濟運行與調節》。北京：中國人民大學。
- 周添城（2001）〈中國大陸漸進式經濟轉型的成果與挑戰〉，《理論與政策》，第15卷，第4期，頁33-48。
- 林善煒（2003）《中國經濟結構調整戰略》。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林毅夫、蔡昉、李周（1995）《中國的奇蹟：發展戰略與經濟改革》。香港：中文大學。
- 林毅夫、蔡昉、李周（2004）《中國國有企業改革》。香港：香港經濟研究中心。

- 唐未兵 (2004)《中國轉軌時期所有制結構演進的制度分析》。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
- 孫立平 (2004)《轉型與斷裂：改革以來中國社會結構的變遷》。北京：清華大學出版。
- 孫祁祥 (1992)〈雙重體制的特點及其實際均衡態〉，《經濟理論與經濟管理》，第 5 期，頁 36-40。
- 孫煒 (2000)〈中國大陸經濟轉型之制度分析方法論的觀點〉，《理論與政策》，第 14 卷，第 2 期，頁 29-53。
- 徐斯儉 (2004)〈退化極權政體下的有限改革〉，林佳龍主編：《未來中國》。台北：台灣智庫。
- 耿慶武 (2000a)〈中國大陸經濟區域的劃分及發展趨勢〉，《中國大陸研究》，第 43 卷第 6 期，頁 51-79。
- (2000b)〈中國大陸的區域經濟發展〉，《中國大陸研究》，第 43 卷，第 8 期，頁 47-67。
- 國家統計局編 (1999)《中國統計年鑑：總第十八期》。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
- (2003)《中國統計年鑑：2003 年》。北京：中國統計出版社。
- 曹永福 (2004)〈用單變量統計法估算中國的 GDP 增長趨勢〉，《世界經濟統計研究》，2004 年第 1 期，頁 12-15。
- 陳永生 (2001)〈外商直接投資與中國大陸的經濟發展〉，《中國大陸研究》，第 44 卷，第 3 期，頁 17-44。
- 陳志柔 (2001)〈中國大陸農村財產權制度變遷的地方制度基礎：閩南與蘇南的地區差異〉，《台灣社會學》，第 2 期，頁 219-262。
- (2004)〈中共十六大後的社會情勢分析〉，林佳龍主編：《未來中國》。台北：台灣智庫。
- 陳佳貴、金碚、黃速建編 (2000)《中國國有企業改革與發展研究》。北京：經濟管理出版社。
- 童振源 (2004)〈中國的經濟發展戰略：轉型與挑戰〉，林佳龍主編：《未來中國》。台北：台灣智庫。
- 楊丕明、李軍 (1993)《價格雙軌制的歷史命運》。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董輔初、杜海燕、唐宗焜 (1993)《中國國有企業制度變革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
- 劉國光 (1998)《中國經濟體制改革的模式研究》。廣東：廣東經濟出版社。
- 劉雅靈 (1997)〈中國準世界經濟體系〉，《政治大學政治經濟學研究會論文集》，第 3 冊。台北：政治大學。

- 蔡昉、林毅夫 (2003) 《中國經濟》。台北：麥格羅，西爾。
- 鍾朋榮 (1990) 《十年經濟改革》。河南：河南人民。
- Kornai, János (1990) *The Road to a Free Economy*. New York: W. W. Norton.
- (1992) *The Socialist System: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Communism*. Princeton,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Slay, Ben (1994) “Rapid versus Gradual Economic Transition,” *RFE/LR Research Report*, 3: 31, 31-42.
- Weimer, David L. (1997)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Property Rights,” in David L. Weimer (e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Property Rights: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Credibility in the Reform of Centrally Planned Economies*, 1-1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Wu, Jieh-min (2000) “Fictive Ownership and Paths to Privatization in Rural China.” Paper prepared for the conference on Economic Reform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 in China. Academia Sinica, Taiwan.
- Wu, Yu-Shan (2002) “Chinese Economic Reform in a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Asia vs. Europe,” *Issues & Studies*, 38, 4/39, 1, 93-138.

China's Economic Reform: Two Levels of Dual Economic Institutions in the Market Socialism

Yu-chung Shen

Ph. D. Candidate in Political Science at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economic reform in China led by Deng was to form an economy based on a marketed socialist economy system. Yet the system cannot guarantee the success of the reform. In regards to the specific character of the economic reform in China, János Kornai suggests the so-called “dual economic systems.” During the transition period, China not only retains the state-run enterprises to some extent, but also improves the mixed-ownership system openly and gradually. Moreover, it also establishes the two levels of dual economic institutions, which adjust the operation of the state-run enterprises by the market system and the planned economy. In doing so, the retained state-run enterprises can reduce the impact of the reform, while the private ones can seek for a higher efficiency of the market productivity. The major logic concerning the two levels of dual economic institutions lies on the state's dominant position during the transition period. The intention of the government is to look for a stable economic growth through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dual systems. This article will focus on the logic of the two levels of dual economic institutions as well as the state role in the new institutions. I will also discuss the influence of the two levels of dual economic institutions on the economic reform.

Key words: marketed socialist economy, mixed-ownerships, dual economy institute,
two levels of dual economic institutions.